

##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并获受理。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暂停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

公司经认真研究和审慎思考，拟调整上市计划，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撤回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并于2018年2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6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终止。



鉴于公司前期重大事项的影响已消除，依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3月9日起在股转系统恢复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9日

